

协议编号：20220111007

#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 培训合作协议书

委托方：哈尔滨市松北区教育局

受托方：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委托方(甲方): 哈尔滨市松北区教育局  
负 责 人: 王连印  
代 表: 吕慧  
通 讯 地 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龙川路1726号  
邮 政 编 码: 150028

受托方(乙方):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负 责 人: 侯慧君  
代 表: 樊平军  
通 讯 地 址: 北京市大兴区清源北路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办公楼6楼  
邮 政 编 码: 102617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培训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作内容

根据甲方的培训要求及参训学员的学习需求，按照乙方的课程体系与教学服务标准，依托乙方的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高校辅导员网络学院、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培训服务平台、中小学网络党校（以下简称“网络平台”），甲乙双方共同制定培训方案，选择培训课程与教学服务内容（详见附件1），合作开展安吉游戏暨幼小衔接改革实验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园长任职资格培训项目。

1. 培训对象：甲方所管理的教育行政干部、高校干部、中小学校长、幼儿园园长、党员、教师、保育员、班主任、大学生、其他。

2. 培训人数：民办普惠园园长、教师 800 人。

3. 培训方式：网络培训；线上线下一体化培训，其教学环节包括：

线下集中面授辅导次，时间： ， 地点；

跟岗实践次，时间： ， 地点；

参观交流考察次，时间： ， 地点；

其他：

4. 培训周期：25 天，自2022年 11 月 07 日至2022年 12 月 01 日。

## 二、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自2022年 11 月 07 日起，至2022年 12 月 01 日止，共计 25 天。合作期满，甲乙双方可在友好协商基础上续签协议。

## 三、双方责任与义务

### （一）甲方

1. 根据培训组织管理的需要，组建培训管理团队与教学服务团队（详见附件2），合作期间如遇主管领导或团队成员发生变动，应及时通报乙方，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开展。

2. 配合乙方调研培训需求、制定培训方案、选择培训课程与教学服务内容。

3. 按照培训方案要求履行组织管理、教学服务与培训考核等工作职责（线下集中面授辅导、跟岗实践、参观交流考察等，需组织参训学员按时到达培训地点，并负责学员安全管理与往返交通等）。

4. 保护乙方网络课程的知识产权，在乙方授权范围内使用网络课程资源。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网络课程用于约定以外的培训活动，更不得对网络课程资源进行录制、下载和传播。

5. 根据培训工作需要，开发并推荐本地（本校）特色课程资源，以促进网络研修与本地（本校）实际相结合，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向乙方推荐的视频课程资源，经主讲人授权、乙方审核后，上传到乙方网络平台，供本地（本校）和全国参训学员学习。

6. 在开展培训前落实经费使用方案及培训经费，以保障培训工作的顺利实施。

## （二）乙方

1. 根据培训组织管理的需要，组建培训管理团队与教学服务团队（详见附件2），合作期间如遇主管领导或团队成员发生变动，应及时通报甲方，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开展。

2. 根据教学服务标准体系统筹协调培训工作，全力协助甲方做好培训各环节的组织管理与教学服务工作，全流程监控与评估培训工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信息，确保培训有序、有效开展。

3. 根据培训需求授权甲方使用网络课程资源，保证所提供的视频课程取得合法授权。

4. 协助甲方开发本地（本校）特色课程资源，授权甲方使用网络平台共享其他地方（校本）特色课程资源，并对甲方优质特色的课程资源进行宣传推广。

5. 负责网络平台的技术升级与维护，及时解决培训平台技术问题，保证培训平台安全稳定运行。

6. 为甲方达到考核要求的参训学员提供培训证明材料，并建立参训学员的学习档案。

## 四、培训费用与支付

按照甲方选择的培训课程与教学服务内容，参照乙方的培训资费标准，此次培训费用总计为300000元，大写：叁拾万元。其中，网络培训费用为300000元，线下培训费用为0元。培训费用由最终培训人数和实际教学环节决定。

甲方须于本协议签署后一个月内将培训费汇至乙方账户，乙方查收后出具正规票据。对于长期合作协议（一年以上），甲方要于协议签署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第一年培训费；第二年培训费要于第一年协议到期前的一个月内支付，以后每年依此类推。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国家教育行政学院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体育场支行

账号：0200053009008801215

行号：102100005307

## 五、另行约定

1. 无。

2. 无。

## 六、争议解决

合作期间如若双方出现争议，应在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由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 七、协议的补充与变更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若培训合作内容或形式发生重大变更，须另行签署协议。

## 八、协议的解除与终止

本协议到期之日起一个月内，双方未能续签协议或无书面材料证明可以继续执行时，培训合作关系将自动解除。由于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社会异常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终止本协议。

## 九、协议管理

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 1：教学服务内容与经费预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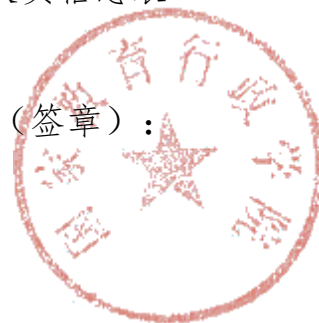
附件 2：培训管理团队与教学服务团队人员信息表

甲方（盖章）：



2022年11月03日

乙方（盖章）：



2022年11月03日

## 附件 1:

教学服务内容与经费预算表

培训环节	培训内容	需求选择	执行主体 (甲方/乙方)	经费预算(元)	备注		
培训诊断	需求调研						
	培训前测/ 学员诊断						
培训设计	方案设计						
	课程订制						
	试卷设计						
培训筹备	团队组建						
	学员报名						
	网页设计						
	平台部署						
	训前培训						
	开班仪式						
网络研修	在线学习	视频点播学习	√	乙方	3元*60学时* 800人		
		文本资料学习					
		直播课堂学习	√	乙方	10400元/场* 15场		
	在线交流	学习小组研讨					
		班级研讨					
		论坛研讨					
		专题研讨					
		资源分享					
		同伴互助					
	在线辅导	指导教师辅导					
		专家答疑辅导					
	在线考核	过程性考核					
		结果性考核	作业				
			研修成果				
			考试				

线下辅导	线下面授	住宿				
		餐饮				
		交通				
		场地				
	线下交流	主题论坛				
		研讨会议				
	线下考核	过程性考核				
		终结性考核				
	研修实践	参观考察				
		影子培训				
	培训总结	培训评优				
		总结归档				
发放证书						
结业仪式						
培训评估	过程评估					
	结果评估					
	培训后测/ 学员测评					
	训后跟踪					
培训成果应用	明星学员					
	课程生成					
	成果展示					

说明：培训实际组织实施过程中，根据培训需要培训环节与内容或有调整，相应费用亦会随之变化。

## 附件 2:

培训管理团队与教学服务团队人员信息表

		甲 方					乙 方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手机	邮箱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手机	邮箱
管理 团队	总负责人	吕慧	学前教育发 展中心主任	0451-8102277 7	13504843317		樊平军	远程培训部 主任	010-6922540 6	13241951868	c1828@126.co m
	总协调人	刘靖愉	学前教育发 展中心督导 研培	0451-8102277 7	13044360599		刘起祥	中国教育干 部网络学院 教师	010-6924958 0	18511186326	newlandlqx@1 63.com
	总班主任						董彦超	中国教育干 部网络学院 教师	010-6924958 0	18810606568	2234880081@q q.com
教学 团队	首席专家										
	培训研发 负责人										
	教学管理 负责人										
	技术保障 负责人										

说明：教学服务团队还包括辅导老师及各分班班主任、班长、学习委员等，详细名单可在培训开始后15天内另行报送。

